

采购公告

采购项目名称: 长庆油田庆阳镇原 30 万千瓦光伏工程项目 110KV 外送线路建设 EPC 总承包工程-土建施工专业分包工程
采购编号: PC-0124-26J5-FP0552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 长庆油田庆阳镇原 30 万千瓦光伏工程项目 110KV 外送线路建设 EPC 总承包工程-土建施工专业分包工程

1.2 采购人: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如有):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 计划使用项目工程款用于本次采购项目所签订的合同进行支付

1.5 采购项目概况: 包含并不限于本标段内场地平整工程、土石方工程、钢筋工程、模板工程、混凝土工程、电缆沟开挖及回填、电缆盖板敷设、对端间隔扩建涉及建筑工程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全部土建工作。负责水土保持及环境保护工程,负责质监站质量监督验收等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负责施工过程中与电网公司的协调、审图、沟通,并取得验收合格手续,负责施工过程及竣工资料编制、整理等工作,工程前期、施工准备到项目投产运行的各项建设手续办理;施工范围内的临时征地青赔及民事协调工作;临时施工道路的修建及施工范围内的复耕复垦等工作;负责施工资料编制、整理等工作。

以上所列示的工程范围,不限于此,还应完成甲方要求的施工内容及属于本协议范围内图纸、变更、会审单、方案优化等所表示的所有内容。

1.6 采购方式: 公开询比采购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 包含并不限于本标段内场地平整工程、土石方工程、钢筋工程、模板工程、混凝土工程、电缆沟开挖及回填、电缆盖板敷设、对端间隔扩建涉及建筑工程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全部土建工作。负责水土保持及环境保护工程,负责质监站质量监督验收等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负责施工过程中与电网公司的协调、审图、沟通,并取得验收合格手续,负责施工过程及竣工资料编制、整理等工作,工程前期、施工准备到项目投产运行的各项建设手续办理;施工范围内的临时征地青赔及民事协调工作;临时施工道路的修建及施工范围内的复耕复垦等工作;负责施工资料编制、整理等工作。

以上所列示的工程范围,不限于此,还应完成甲方要求的施工内容及属于本协议范围内图纸、变更、会审单、方案优化等所表示的所有内容。

2.2 计划工期: 2026.07.21-2026.09.30, 实际开工日期由甲方下发的相关文件为准

2.3 建设地点: 甘肃省庆阳市镇原县

2.4 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应符合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对应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本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要求的标准。

2.5 标段/标包划分：共分一个标段

2.6 其他补充（如有）：

3.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响应人依法设立且其资质、财务、业绩、信誉、项目主要负责人满足下述要求，并在人员、业绩、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相应能力。

3.1.1 资格要求： 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注册供应商 ；

3.1.2 资质要求：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3.1.3 财务要求：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

3.1.4 业绩要求： 近 3 年（以项目竣工验收日期为准），响应人需承担过至少 3 项类似项目施工业绩。

3.1.5 信誉要求： 未处于被政府行政管理机构、机关、法人等主体实施市场禁入期间的供应商；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企业及涉电力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对象黑名单、未被列入中国电建集团受限供应商名单、以响应截止日在“信用中国”、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查询结果为准。

3.1.6 承担本项目的主要负责人要求： 项目经理须具备二级建造师资格、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近 3 年担任过 1 项类似项目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需提供近 3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3.2 其他要求： 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3）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响应人为同一个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4）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响应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
- （6）被依法暂停或取消响应资格的；
- （7）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8）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9）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0）被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 （11）被最高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清单；
- （12）在近三年内响应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 （13）被中国电建集团列入受限供应商名单，且正在处置期的；
- （14）法律法规或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3.4 本次采购 ☐ 接受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响应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4.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响应单位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阳光采购网”（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具体递交方式详见采购文件中“响应人须知”。

4.2 开标地点：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线上开标。

4.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或加密)的或者资格预审（如有）未通过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5.其他

提示：可根据项目情况简述采购项目评审方法等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6.澄清、异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嘉

联系电话： 0531-89812849

7.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甘肃省庆阳市镇原县

联 系 人： 李嘉

电 话： 13363977991

电子邮件： lijia@powerchina-ne.com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日期： 2026 年 09 月 20 日

